证券代码:600651 证券简称:飞乐音响 公告编号:临 2026-018

上海飞乐音响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年度暨 2026 年一季度业绩说明会召开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飞乐音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5 月 25 日(星期一)14:00-15:00 在“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以网络互动交流的方式召开了公司 2025 年年度暨 2026 年一季度业绩说明会。关于本次说明会的召开事项,公司已于 2026 年 5 月 1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s://www.sse.com.cn)披露了《上海飞乐音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暨 2026 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6-017)。现将本次活动召开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说明会召开情况

2026 年 5 月 25 日,公司董事长刘爽女士,独立董事郝玉成先生,独立董事严嘉先生,总经理熊翼飞先生,董事、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雷霓霁,董事、总会计师章程参加了本次业绩说明会,与投资者进行了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了回复。

二、本次会议投资者提出的问题及公司的回复情况

公司对本次活动中投资者提出的问题及预征集的问题回复整理如下:

问题 1:尊敬的飞乐音响二位新领导,你们好!自从刘董上任后,提出“飞乐音响”提质增效和积极弥补亏损,努力创造分红条件后,已经五个月了。至今没有看到行动方案有落实的方面,只看到你上任后股价持续跌。第一季度虽然有微利,但扣费后还是亏损 1000 多万,主营收入也是在下滑,并且第三,第四大股东还要减持,请问两位领导你们提出的提质增效,不要口头说说,希望要在行动上有落实,也希望飞乐音响董事会能在自身上找找问题。接下来请问能否介绍下飞乐音响下半年业务上,是否有新的核心业务或实际突破。不然这样的话,飞乐音响每股累计亏损 1.48 元,何年何月才能填平,才能造血分红?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

2026 年,公司主要从以下两个方面推动核心业务发展和产业转型升级。

一、聚焦核心板块,推进产业转型发展

稳制造业基本盘,抓提质增效;拓新兴市场空间,促经营效率提升。汽车电子将聚焦新能源汽车产品销售,推进产品结构优化调整,积极开拓新能源汽车市场,争取新客户和新车型配套,寻求新的业务增长点;智能电子将持续推进业务结构优化,稳定发展智能卡模块封装业务,集中资源提升芯片服务业务占比,加强与大客户及头部企业的战略合作;亚尔精密将巩固光源零部件优势市场,着力在高端医疗器械领域实现新客户突破,完成重点产品的导入与量产,并拓展精密零部件多元市场;自仪院依托仪控所欧洲代表处加快推动检验检测海外市场布局,推进检验检测能力提升;仪器仪表一站式解决方案抢抓发展机遇期,积极争取资源,促外延发展加大战略性投资,力争有所突破。

二、强化总部职能,提升管理支撑能效

公司总部将积极发挥上市公司平台功能,以“战略引领、赋能业务、提升效能、风险可控”为核心目标,强化顶层设计与前瞻布局,提升整体运营效率与发展质量,努力将总部打造成为公司可持续增长的核心引擎与坚强保障。公司总部将着力强化以下工作:一是聚焦主业发展,加大资源投入,加速业务升级进程;二是持续强化总部职能,通过优化组织架构、控本增效提升运行效率;三是完善激励与创新机制,强化工效联动分配体系,试点科研成果转化奖励;四是筑牢内控合规防线,依托审计监督与基层风险排查,有效防范化解各类风险隐患。

感谢您的关注,谢谢!

问题 2:公司将加速产业结构转型升级,加快培育增长新动能?公司有计划注入优质资产的计划吗?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将以发展规划为指引,聚焦主责主业,深化改革攻坚,依托内生增长与外延发展双轮驱动,加速产业结构转型升级,加快培育增长新动能,推动公司转型发展。公司严格按照相关规则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司相关信息请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感谢您的关注,谢谢!

问题 3:尊敬的飞乐音响各位领导好,公司控股股东此前曾承诺于 2026 年 9 月 28 日前解决同业竞争问题。请问目前相关事项的推进进展如何?公司及控股股东目前是否已有较为明确的解决方向,例如资产整合、业务划分或资产注入等安排?后续是否存在阶段性时间节点可以向投资者进一步披露?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控股股东仪电集团、仪电电子集团目前正按照相关承诺积极履行中,公司密切关注此事项,并严格按照相关规则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司相关信息请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感谢您的关注,谢谢!

问题 4:熊总经理,你好,请问飞乐音响的芯片封装业务是否布局晶圆级芯片封装测试?车规级芯片封装业务拓展现处于什么阶段?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现有智能卡模块封测和芯片测试服务业务,其中:1、模块封测业务主要包括接触式模块、非接触式模块、双界面模块三大类。2、芯片服务业务主要包括:芯片测试、减薄、划片等。感谢您的关注,谢谢!

问题 5:本次股东大会新提名的熊翼飞董事来自仪电集团,具有丰富的资本运作经验,请问他的主要职责分工是什么?是否会负责推进本次同业竞争解决相关工作?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熊翼飞先生作为公司总经理,全面负责公司经营管理工作。感谢您的关注,谢谢!

问题 6:近期市场上关于公司重组的传闻较多,导致股价出现一定波动。请问公司是否关注到相关传闻?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二级市场股价波动受多重因素影响,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公司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感谢您的关注,谢谢!

问题 7:请问公司未来的发展战略是什么?是否会聚焦于汽车电子和工业自动化领域,逐步剥离非核心业务?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

公司以“以一流产品和服务,成就客户,并不断为股东创造价值”为使命,以“技术创新、精细化管理”为导向,探索新设计、新材料、新工艺,以市场需求为引领,以卓越品质为驱动,以专业技术服务为支撑,通过技术创新赋能产品,为客户提供一流的智能硬件产品,并不断提升品牌价值,将公司打造成为领先的智能硬件及工业智能解决方案提供商。

在此基础上,公司将抓住检验检测和仪器仪表国产化替代的发展机遇,持续提升检验检测认证服务能力,拓展服务领域,同时积极推进仪器仪表领域的产业布局,打造公司新的业务增长点。

请您关注公司发布的定期报告与相关公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相关信息请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感谢您的关注,谢谢!

问题 8:本次股东大会新提名的熊翼飞董事来自仪电集团,具有丰富的资本运作经验,请问他的主要职责分工是什么?是否会负责推进本次同业竞争解决相关工作?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熊翼飞先生作为公司总经理,全面负责公司经营管理工作。感谢您的关注,谢谢!

问题 9:请问仪电集团关于 2026 年 9 月 28 日前解决同业竞争的承诺,目前进展如何?解决同业竞争的方式是否为资产注入?注入的资产是否包括汽车电子和工业自动化核心业务?能否确保按期完成?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控股股东仪电集团、仪电电子集团目前正按照相关承诺积极履行中,公司密切关注此事项,并严格按照相关规则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司相关信息请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感谢您的关注,谢谢!

三、风险提示

公司本次与投资者交流如涉及对行业的预测、公司发展战略规划等相关内容,不能视作公司或管理层对公司发展或业绩的保证,公司将根据相关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其他事项

本次说明会具体情况详见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感谢各位投资者积极参与本次说明会,公司在此对长期以来关注和支持公司发展并积极提出建议的投资者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上海飞乐音响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26 日

证券代码:600605 证券简称:汇通能源 公告编号:2026-043

上海汇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转让全资子公司股权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交易概述

本次交易前,郑州绿都商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绿都商业”)为上海汇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汇通能源”)的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绿都商业 100%股权。

基于公司战略发展规划需要,公司拟将所持有的绿都商业 100.00%股权按照 542.15 万元作为总交易对价转让给郑州绿坤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绿坤置业”)及郑州绿鑫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绿鑫置业”)。本次转让完成后,绿坤置业持有绿都商业 85%股权,绿鑫置业持有绿都商业 15%股权。公司不再持有绿都商业的股权,绿都商业将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5 月 1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转让全资子公司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1)。

二、交易进展情况

(一)工商变更

近日,绿都商业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取得了郑州市二七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

本次变更后绿都商业的工商基本信息如下:

公司名称:郑州绿都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100769453391F

法定代表人:程崇畅

成立时间:2004 年 11 月 17 日

注册资本:叁佰壹拾万圆整

住所地址:郑州市二七区德化街 100 号 B305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商业综合体管理服务;物业管理;住房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停车场服务;企业管理咨询;会议及展览服务;礼仪服务;市场营销策划;广告设计、代理;图文设计制作;广告发布;针纺织品销售;服装服饰零售;日用品销售;家用电器销售;电子产品销售;办公用品销售;文具用品零售;体育用品及器材零售;工程管理服务;游艺及娱乐用品销售;电气设备修理;通用设备修理;专用设备修理;住宅水电安装维护服务;供冷服务;食品互联网销售(销售预包装食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服务;建设工程施工;出版物零售;食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二)相关款项支付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绿坤置业与绿鑫置业已根据《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完成向公司支付第一期、第二期股权转让价款以及全部分红金额,本次股权转让交易已完成。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汇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26 日

证券代码:600605 证券简称:汇通能源 公告编号:2026-044

上海汇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权益变动触及 5%刻度的提示性公告

投资者厦门汉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代表“汉云股票精选二期私募证券投资基金”)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重要内容提示:

权益变动方向	比例增加□ 比例减少√
权益变动前合计比例	5.04%
权益变动后合计比例	5.00%
本次变动是否违反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是□ 否√
是否触发强制要约收购义务	是□ 否√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基本信息

(一)身份类别

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的身份	□控股股东 /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其他 5%以上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合并口径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其他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信息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投资者身份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厦门汉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汉云股票精选二期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 控股股东 / 实控人□ 控股股东 / 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其他直接持股股东	√ 91350203303218226D□ 不适用

(三)一致行动人信息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权益变动触及 5%刻度的基本情况

近日,上海汇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厦门汉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汉云股票精选二期私募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厦门汉云”)《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厦门汉云于 2026 年 5 月 25 日通过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 85,8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0.04%。

本次权益变动后,厦门汉云持有公司股份比例由 5.04%变动为 5.00%,触及 5%刻度。具体情况如下:

投资者名称	变动前股数(股)	变动前比例(%)	变动后股数(股)	变动后比例(%)	权益变动方式	权益变动的时间区间
发生直接持股变动的主体:						
厦门汉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汉云股票精选二期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0,400,000	5.04	10,314,200	5.00	集中竞价 √大宗交易 □其他:	2026/05/25
合计	10,400,000	5.04	10,314,200	5.00	—	—

注:本公告中所涉数据的尾数差异或不符系四舍五入所致。

三、其他说明

(一)本次权益变动为厦门汉云履行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不触及要约收购,本次减持事项与厦门汉云已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减持计划尚未执行完毕。

(二)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本次权益变动不存在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5 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情形。

(四)本次权益变动涉及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五)公司将持续督促厦门汉云遵守相关减持规定,并及时向投资者披露相关信息,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汇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26 日

证券代码:603378 证券简称:亚士创能 公告编号:2026-045

亚士创能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的一致行动人所持公司部分股份被司法拍卖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被拍卖的股份为亚士创能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的一致行动人上海润合同泽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润合同泽”)所持有的公司共计 8,500,000 股无限售流通股。

●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司法拍卖网拍阶段已经结束,本次拍卖的 8,500,000 股股票全部成交,占公司总股本的 1.98%。最终成交以武汉市武昌区人民法院出具的拍卖成交裁定为准,本次拍卖成交股份后续还涉及缴纳拍卖余款、股权变更过户等环节,最终结果存在不确定性。

● 本次司法拍卖股份受让方取得拍卖股份后,应当遵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5 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第十四条及第二十二条的规定进行股票减持,本次司法拍卖股份,受让方在受让后 6 个月内不得减持。

一、本次司法拍卖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1 日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的一致行动人所持公司部分股份将被司法拍卖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6-014)。武汉市武昌区人民法院于 2026 年 5 月 22 日 10 时至 2026 年 5 月 23 日 10 时 18 分在杭州市上城区人民法院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上对公司控股股东的一致行动人润合同泽所持有的公司 8,500,000 股无限售流通股股票进行了拍卖。

二、本次拍卖的进展情况

(一)润合同泽所持有的公司 1,500,000 股无限售流通股股票

2026 年 5 月 25 日,公司查询了京东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根据平台发布的网络竞价成功确认书,确认拍卖结果如下:

“用户姓名:郑美美 通过竞买号 236161699 于 2026 年 5 月 23 日在武汉市武昌区人民法院于京东网上开展的“上海润合同泽投资有限公司持有的亚士创能(证券代码 603378)1,500,000 股无限售流通股股票”司法拍卖项目公开竞价中,以最高应价胜出,该标的物网络拍卖成交价格:￥6044500.00(陆佰零肆万肆仟伍佰圆整)。

在网络拍卖中竞买成功的用户,必须依照标的物《竞买须知》、《竞买公告》要求,按时交付标的物网拍成交余款、办理相关手续。

标的物最终成交以武汉市武昌区人民法院出具拍卖成交裁定为准。”

(二)润合同泽所持有的公司 1,500,000 股无限售流通股股票

2026 年 5 月 25 日,公司查询了京东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根据平台发布的网络竞价成功确认书,确认拍卖结果如下:

“用户姓名:王森 通过竞买号 236159946 于 2026 年 5 月 23 日在武汉市武昌区人民法院于京东网上开展的“上海润合同泽投资有限公司持有的亚士创能(证券代码 603378)1,000,000 股无限售流通股股票”司法拍卖项目公开竞价中,以最高应价胜出,该标的物网络拍卖成交价格:￥4283000.00(肆佰贰拾捌万叁仟圆整)。

在网络拍卖中竞买成功的用户,必须依照标的物《竞买须知》、《竞买公告》要求,按时交付标的物网拍成交余款、办理相关手续。

标的物最终成交以武汉市武昌区人民法院出具拍卖成交裁定为准。”

(三)润合同泽所持有的公司 1,500,000 股无限售流通股股票

2026 年 5 月 25 日,公司查询了京东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根据平台发布的网络竞价成功确认书,确认拍卖结果如下:

“用户姓名:毛颀越 通过竞买号 236158535 于 2026 年 5 月 23 日在武汉市武昌区人民法院于京东网上开展的“上海润合同泽投资有限公司持有的亚士创能(证券代码 603378)1,500,000 股无限售流通股股票”司法拍卖项目公开竞价中,以最高应价胜出,该标的物网络拍卖成交价格:￥6016500.00(陆佰零壹万陆仟伍佰圆整)。

在网络拍卖中竞买成功的用户,必须依照标的物《竞买须知》、《竞买公告》要求,按时交付标的物网拍成交余款、办理相关手续。

标的物最终成交以武汉市武昌区人民法院出具拍卖成交裁定为准。”

(四)润合同泽所持有的公司 1,500,000 股无限售流通股股票

2026 年 5 月 25 日,公司查询了京东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根据平台发布的网络竞价成功确认书,确认拍卖结果如下:

“用户姓名:严佳炫 通过竞买号 236160583 于 2026 年 5 月 23 日在武汉市武昌区人民法院于京东网上开展的“上海润合同泽投资有限公司持有的亚士创能(证券代码 603378)1,500,000 股无限售流通股股票”司法拍卖项目公开竞价中,以最高应价胜出,该标的物网络拍卖成交价格:￥6072500.00(陆佰零柒万贰仟伍佰圆整)。

在网络拍卖中竞买成功的用户,必须依照标的物《竞买须知》、《竞买公告》要求,按时交付标的物网拍成交余款、办理相关手续。

标的物最终成交以武汉市武昌区人民法院出具拍卖成交裁定为准。”

(五)润合同泽所持有的公司 1,500,000 股无限售流通股股票

2026 年 5 月 25 日,公司查询了京东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根据平台发布的网络竞价成功确认书,确认拍卖结果如下:

“用户姓名:严佳炫 通过竞买号 236160497 于 2026 年 5 月 23 日在武汉市武昌区人民法院于京东网上开展的“上海润合同泽投资有限公司持有的亚士创能(证券代码 603378)1,500,000 股无限售流通股股票”司法拍卖项目公开竞价中,以最高应价胜出,该标的物网络拍卖成交价格:￥6016500.00(陆佰零壹万陆仟伍佰圆整)。

在网络拍卖中竞买成功的用户,必须依照标的物《竞买须知》、《竞买公告》要求,按时交付标的物网拍成交余款、办理相关手续。

标的物最终成交以武汉市武昌区人民法院出具拍卖成交裁定为准。”

(六)润合同泽所持有的公司 1,500,000 股无限售流通股股票

2026 年 5 月 25 日,公司查询了京东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根据平台发布的网络竞价成功确认书,确认拍卖结果如下:

“用户姓名:朱晓星 通过竞买号 236159716 于 2026 年 5 月 23 日在武汉市武昌区人民法院于京东网上开展的“上海润合同泽投资有限公司持有的亚士创能(证券代码 603378)1,500,000 股无限售流通股股票”司法拍卖项目公开竞价中,以最高应价胜出,该标的物网络拍卖成交价格:￥5988500.00(伍佰玖拾捌万捌仟伍佰圆整)。

在网络拍卖中竞买成功的用户,必须依照标的物《竞买须知》、《竞买公告》要求,按时交付标的物网拍成交余款、办理相关手续。

标的物最终成交以武汉市武昌区人民法院出具拍卖成交裁定为准。”

三、其他相关说明及风险提示

1.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司法拍卖网拍阶段已经结束,本次拍卖的 8,500,000 股股票全部成交,占公司总股本的 1.98%。根据阿里巴巴司法拍卖平台公示的《竞价结果确认书》,最终以武汉市武昌区人民法院出具拍卖成交裁定为准。后续还涉及缴纳拍卖余款、股份过户等环节,最终结果存在不确定性。

2.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润合同泽持有公司股份 37,845,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8.83%。润合同泽所持公司股权已被司法冻结,累计被冻结股份、被质押股份均为 37,845,000 股,均占其所持公司股份的 100.00%,占公司总股本的 8.83%。(《关于控股股东的一致行动人股份被冻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6))如本次司法拍卖的股份交割完成,润合同泽持有公司股份总数将变更为 29,345,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6.85%。

3.本次司法拍卖股份受让方取得拍卖股份后,应当遵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5 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第十四条及第二十二条的规定进行股票减持,本次司法拍卖股份,受让方在受让后 6 个月内不得减持。

4.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正常,本次司法拍卖事项不会对公司经营管理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亦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公司将密切关注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并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公司的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亚士创能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26 日

证券代码:603378 证券简称:*ST 亚士 公告编号:2026-046

亚士创能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计划实施完毕暨减持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大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珠海市横琴财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财东汇鑫 4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财东基金”)持有亚士创能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2,030,000 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14%。上述股份系财东基金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受让取得。

●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2026 年 4 月 3 日,公司披露了《亚士创能

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6-012)。财东基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4,285,966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截至 2026 年 5 月 25 日,财东基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4,285,966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本次减持股份计划已实施完毕。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珠海市横琴财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财东汇鑫 4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是 √否 直接持股 5%以上股东 √是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是 √否 其他:无
持股数量	22,030,000 股
持股比例	5.14%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协议转让取得:22,030,000 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大股东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减持计划实施完毕

股东名称	珠海市横琴财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财东汇鑫 4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减持计划首次披露日期	2026年4月3日
减持数量	4,285,966 股
减持期间	2026年5月11日 – 2026 年 5 月 25 日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集中竞价减持,4,285,966 股
减持价格区间	4.25 – 5.87 元 / 股
减持总金额	23,413,984.80 元
减持完成情况	已完成
减持比例	1%
原计划减持比例	不超过:1%
当前持股数量	17,744,034 股
当前持股比例	4.14%

(二)本次减持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本所业务规则的规定 √是 □否

(三)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四)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 √已实施

(五)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未达到 √已达到

(六)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 √否

(七)是否存在违反减持计划或其他承诺的情况 □是 √否

特此公告。

亚士创能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26 日

证券代码:603378 证券简称:*ST 亚士 公告编号:2026-047

亚士创能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的一致行动人被动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大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亚士创能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上海创能明投资有限公司的一致行动人上海润合同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润合同彩”)持有公司股份 27,125,491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6.33%,上述股份来源于首次公开发行前持有的股份,以及首次公开发行后由资本公积转增的股份。润合同彩因参与融资融券业务已将其所持有上述股份转入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证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2026 年 1 月 27 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

《关于控股股东的一致行动人股份被动减持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6-002)。因润合同彩融资融券债务违约,触发了强制平仓程序。本次存在被强制平仓导致被动减持可能的股份为润合同彩所持公司 12,857,899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3%。减持期间为自减持计划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3 个月内进行,减持价格按照减持实施时的市场价格确定。

2026 年 5 月 25 日,公司收到润合同彩通知,润合同彩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合计减持所持公司股份 4,285,900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份的 1.00%;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所持公司股份 750,000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份的 0.17%。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润合同彩减持时间区间已届满,尚余 7,821,999 股未完成减持。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上海润合同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是 □否 直接持股 5%以上股东 √是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是 √否 其他:无
持股数量	27,125,491 股
持股比例	6.33%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IPO前取得:27,125,491 股

注:表格中数据若有尾差,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大股东及董监高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届满

股东名称	上海润合同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减持计划首次披露日期	2026年1月27日
减持数量	5,035,900 股
减持期间	2026年2月26日 – 2026 年 3 月 6 日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集中竞价减持,4,285,900 股 大宗交易减持,750,000 股
减持价格区间	5.72 – 7.11 元 / 股
减持总金额	33,837,406.42 元
减持完成情况	未完成:7,821,999 股
减持比例	1.17%
原计划减持比例	不超过:3%
当前持股数量	22,089,591 股
当前持股比例	5.15%

(二)本次减持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本所业务规则的规定 √是 □否

(三)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四)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 √已实施

(五)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未达到 √已达到

(六)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 √否

(七)是否存在违反减持计划或其他承诺的情况 □是 √否

特此公告。

亚士创能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26 日

证券代码:603283 证券简称:赛腾股份 公告编号:2026-025

苏州赛腾精密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不存在首发战略配售股份

● 每股分配比例,每股转增比例

A股每股现金红利 0.54 元

每股转增股份 0.3 股

● 相关日期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新增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上市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股	2026/5/29	–	2026/6/1	2026/6/1	2026/6/1

● 差异化分红送转:否

一、通过分配、转增股本方案的股东会届次和日期

本次利润分配及转增股本方案经公司 2026 年 5 月 18 日的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

二、分配、转增股本方案

1.发放年度:2025 年年度

2.分派对象:

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3.分配方案:

本次利润分配及转增股本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 271,174,033 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54 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股转增 0.3 股,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146, 433, 977.82 元,转增 81,352,210 股,本次分配后总股本为 352,526,243 股。

三、相关日期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新增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上市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股	2026/5/29	–	2026/6/1	2026/6/1	2026/6/1

四、分配、转增股本实施办法

1.实施办法

(1)除公司自行发放的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红利外,其余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红利委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办理了指定交易的股东派发。已办理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红利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未办理指定交易的股东红利暂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派发。

(2)派送红股或转增股本的,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根据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登记在册股东持股数,按比例直接计入股东账户。

2.自行发放对象

股东孙丰先生所持股份的现金红利由公司自行派发。

3.扣税说明

1、对于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自然人股东及证券投资基金,根据《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 号)和《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 号)的有关规定,个人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上市公司股票,持股期限超过 1 年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540 元(含税);对持股 1 年以内(含 1 年)的,公司在派发现金红利时,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540 元(含税),待其转让股票时,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由证券公司等股份托管机构从其资金账户中扣收并划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于次月 5 个工作日内划付公司, 公司在收到税款当月的法定申报期内向主管税务机关申报缴纳。

具体实际税负为:股东的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内(含 1 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 20%,每股税后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432 元;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上至 1 年(含 1 年)的,其股息红利所得暂减按 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 10%,每股税后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486 元;持股期限超过 1 年的,其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540 元。

2、对于持有公司 A 股的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股东,根据国家税务总局于 2009 年 1 月 23 日颁布的《关于中国居民企业向 QFII 支付股息、红利、利息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47 号)的规定,由公司按照 10%的税率统一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扣税后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每股人民币 0.486 元。如相关股东认为其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需要享受税收协定(安排)待遇的,可按照规定在取得股息、红利后自行向主管税务机关提出申请。

3、对于香港市场投资者(包括企业和个人)投资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 A 股股票(“沪股通”),其股息红利将由公司通过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按股票名义持有人账户以人民币派发, 扣税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证监会关于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4]81 号)执行,按照 10%的税率代扣代缴所得税,扣税后实际发放现金红利为每股人民币 0.486 元。

4、对于其他机构投资者和法人股东,公司不代扣代缴所得税,其股息、红利所得税由其自行申报缴纳。公司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每股人民币 0.540 元(含税)。

5、本次转增股本的资本公积金来源为股本溢价发行所形成的资本公积金,本次转增股本不扣税。

五、股本结构变动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变动数		本次变动后
		转增		
一、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份(非流通股)	0	0		0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流通股)	271,174,033	81,352,210		352,526,243
1、A 股	271,174,033	81,352,210		352,526,243
三、股份总数	271,174,033	81,352,210		352,526,243

六、摊薄每股收益说明

实施送转股方案后,按新股本总额 352,526,243 股摊薄计算的 2025 年度每股收益为 1.38 元。

七、有关咨询办法

关于本次权益分派如有疑问,请按以下联系方式咨询:

联系部门:公司证券部

联系电话:0512-65648619

特此公告。

苏州赛腾精密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26 日

证券代码:603236 证券简称:移远通信 公告编号:2026-024

上海移远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不存在首发战略配售股份

● 每股分配比例,每股转增比例

A股每股现金红利 0.38 元

每股转增股份 0.4 股

● 相关日期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新增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上市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股